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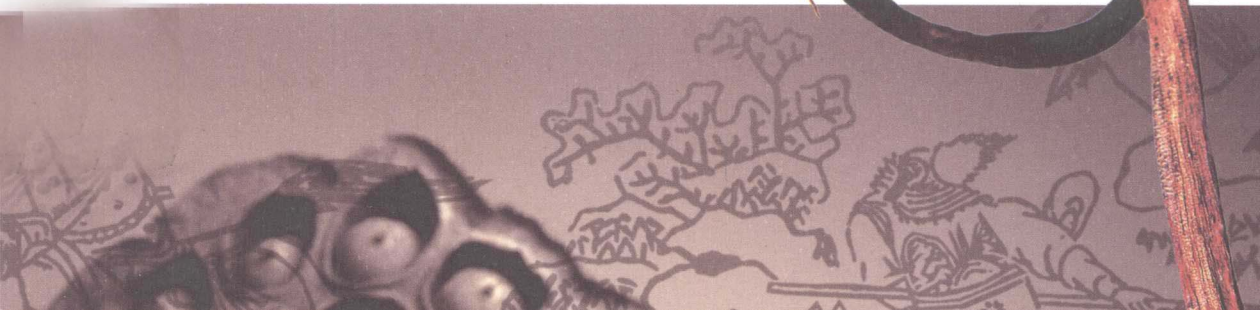
古典
嗜讀

史記講讀

史記，史家之絕唱，無韻之離騷。——魯迅

本書精選《史記》十二篇，並採以教師教導的「講」，與學生深入了解其涵義的「讀」結合的「講讀」方式，來認識《史記》這部偉大的經典，是足以向後世莘莘學子及有識之士推介的好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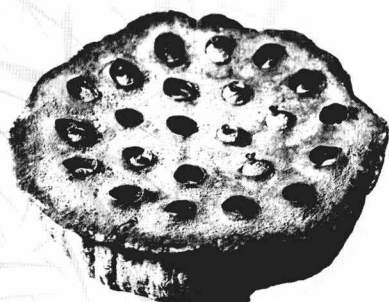
王冉冉
著



古典
嗜讀

史記講讀

王冉冉
著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史記講讀／王冉冉著．--初版．--臺北市：

五南，2007[民96]

面：公分．

ISBN 978-957-11-4730-7（平裝）

1. 史記 - 註釋

610.11

96006299



1XU1 古典嗜讀

史記講讀

作 者 — 王冉冉

發行人 — 楊榮川

總編輯 — 龐君豪

主 編 — 黃惠娟

責任編輯 — 王兆仙 李鳳珠

封面設計 — 童安安

出 版 者 —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0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 話：(02)2705-5066 傳 真：(02)2706-6100

網 址：<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wunan.com.tw

劃撥帳號：01068953

戶 名：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駐區辦公室/台中市區中山路6號

電 話：(04)2223-0891 傳 真：(04)2223-3549

高雄市駐區辦公室/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290號

電 話：(07)2358-702 傳 真：(07)2350-236

法律顧問 得力商務律師事務所 張澤平律師

出版日期 2007年8月初版一刷

定 價 新臺幣380元

本書由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授權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獨家出版並在臺港澳地區及海外發行繁體字版。

凡 例

以中華書局三家註本《史記》爲底本，精選其中十二個篇章加以詳註，幫助同學進行原典閱讀。「題解」部分概括介紹這十二個篇章的主要內容，篇章後有「文化史延伸」、「文學史連結」、「集評」、「問題與討論」四個部分，將《史記》的多個篇章對照綜合、融會貫通，並對照其他著作、言論等概括出一定的專題，把讀原典與系統化、研究性學習結合起來。其中，「表序」、〈平準書〉因體例較爲特殊，只安排了「題解」與「集評」。另外，〈儒林列傳〉、〈匈奴列傳〉的文化史意義較爲重要，所以此二篇的「文學史連結」在本教材中只設「相關文學典故」、「後世有關的著名文學作品」兩項，不再設「文學分析」。本教材的「文學分析」不做泛泛而談、大而化之的人物形象分析、情節分析、語言分析，而是參考前人的文學評點切實點出各篇章在文學上的特異之處，不追求面面俱到，而是力圖以點帶面，引導同學們舉一反三。



史記概述 1

秦本紀 35

項羽本紀 61

呂太后本紀 97

孝文本紀 115

表序 141

三代世表第一 145

十二諸侯年表第二 148

六國年表第三 152

秦楚之際月表第四 157

漢興以來諸侯王年表第五 160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162

惠景間侯者年表第七 166

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 167

建元已來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169

平準書 171

齊太公世家 195

陳丞相世家 225

蘇秦列傳 241

匈奴列傳 271

儒林列傳 299

游俠列傳 323

史記概述

（上）

《史記》，魯迅先生曾譽之為「史家之絕唱，無韻之離騷」。前一句高度評價了《史記》的史學價值，後一句則高度評價了《史記》的文學價值，這是對《史記》相當公允的定位。

自《史記》問世以來，對它的評價有褒有貶。褒之者驚歎《史記》學識之淹博通貫、文筆之雄深雅健、內容之博大精深、體例之周密詳備，以下便是一些有代表性的例子：

通才著書以百數，唯太史公為廣大，餘皆叢殘小論。

（桓譚《新論》）

漢朝人莫不能為文，獨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揚雄為之最。

（韓愈《昌黎先生集》卷一八〈答劉正父書〉）

司馬氏世司典籍，工於製作，故能上稽仲尼之意，會《詩》、《書》、《左傳》、《國語》、《世本》、《戰國策》、《楚漢春秋》之言，通黃帝堯舜至於秦漢之世，勒成一書，分為五體：本紀紀年，世家傳代，表以正曆，書以類事，傳以著人。唯百代而下，史官不能易其法，學者不能捨其書。六經之後，唯有此作。

（鄭樵《通志·總敘》）

而太史公之才，天固縱之以虯龍杳幻之怪，騷褻超逸之姿，然於六藝百家之書，無所不讀，獨能抽其雋而得其解。

(茅坤《刻史記評林序》)

《檀弓》、《考工記》、《孟子》、左氏、《戰國策》、司馬遷，聖於文者乎？其敘事則化工之肖物。

(王世貞《藝苑卮言》卷三)

余嘗論《史記》之文，類大禹治水，山海之鬼怪畢出，黃帝張樂，洞庭之魚龍怒飛，此當直以文章論，而儒家以理學拮束之，史家以體裁義例掎摭之，太史公不受也。

(陳繼儒〈史記定本序〉)

《史記》以命世之才，曠代之識，高視千載，創立《史記》。

(錢謙益《牧齋有學集》卷一四)

夫史遷絕學，《春秋》之後一人而已。其範圍千古，牢籠百家者，唯創例發凡，卓見絕識，有以追古作者之原，自具《春秋》家學耳。

(章學誠《文史通義·申鄭》)

太史公誠史界之造物主也。

(梁啟超《中國史界革命案》)

一部二十四史，人皆以《太史公書》第一，宋人乃以歐陽《五代史》比《史記》。其實何可比也，非徒文章不可比，即事蹟亦不可比。

(章太炎《略論讀史之法》)

我們必須注意《史記》是在一部歷史書之外，又是一部文藝創作。

(李長之《司馬遷之人格與風格》)

而對史記進行貶低者主要出於兩個角度：一是認為《史記》的思想觀念不夠正統，例如班彪、班固父子曾經認為《史記》「其是非頗謬於聖人」、「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序游俠則退處士而進奸雄，述貨殖則崇勢利而羞賤貧」^①；王允貶《史記》為「謗書」^②；劉勰曾經說《史記》「愛奇反經之尤」^③；王通批評《史記》「論繁而志寡」^④；東坡指斥《史記》論商鞅、桑弘羊之功為「大罪二」^⑤；王若虛認為《史記》是「發其私憤者」^⑥……這些無非是以正統的儒家觀念衡量《史記》，認為司馬遷在進行歷史評判時不以聖人之是非為是非，又對帝王尤其是秦皇漢武頗有非議之詞，因此便是頗具異端色彩的「非聖之書」了。其實，用現在的眼光來看，這些恰恰是司馬遷的膽識過人之處。一是認為《史記》的體例不夠精純，如班彪曾認為《史記》「進項羽陳涉黜淮南衡山，細意委曲，條例不精」^⑦；後世也頗有一些文人學士認為《史記》將項羽歸入本紀，將孔子、陳涉歸入世家，將淮南、衡山歸入列傳有乖體例。推究起來，主要是因為這些人囿於「序帝王則曰本紀，公侯傳國則曰世家，卿士特起則曰列傳」^⑧的成見，僅僅以人物之身分作為歸結史書體例的標準。「偉大也需要人懂」，他們未能深察司馬遷之用心，所以對《史記》的體例做了不公平的評價。實際上，司馬遷在為《史記》創立體例時頗重視「綜核名實」，主要是以人物在歷史發展過程中所起的實際作用作為歸入本紀、世家還是列傳的標準。例如，從十表來看，唯一的一個月表是〈秦楚之際月表〉。何以如此？只因在太史公的心目中，由秦亡到漢興是歷史發展過程中的一大轉折，而在這轉折中，決定天下大勢的主體在楚而不在漢，故稱為秦楚之際而不稱為秦漢之際。不用說，在這大轉折時期，「秦失其政，陳涉首難，豪傑蜂起，相與並爭，不可勝數。然羽非有尺寸乘執，起隴畝之中，三年，遂將五諸侯滅秦，分裂天下，而封王侯，政由羽出，號為『霸

① 《漢書·司馬遷傳》及《後漢書·班彪傳》。

② 《後漢書·蔡邕傳》。

③ 《文心雕龍·史傳》。

④ 《中說》卷二。

⑤ 《東坡志林》卷四。

⑥ 《滄南遺老集·史記辨惑》。

⑦⑧ 《後漢書·班彪傳》。

王』，位雖不終，近古以來未嘗有也」，項羽發揮極為關鍵的作用，按其歷史地位、歷史影響將他歸入「本紀」不正好能夠勾勒出歷史發展之大勢嗎？司馬遷又不為孝惠帝立本紀而為呂太后立本紀，這也是因為孝惠帝名分上是天子，可是政不由己，呂太后雖名分上為「高祖微時妃也」卻「女主稱制」，且有「政不出房戶，天下晏然」的歷史作用。基於此，司馬遷的體例安排一方面能夠顯呂氏之篡奪，一方面能夠明歷史之真實，倒是班固為惠帝立了本紀之外再寫一篇〈高后紀〉反而顯得膠柱鼓瑟了。

不論對《史記》是褒是貶，古人對《史記》的史學成就都甚為稱許，就連對《史記》頗持苛論的班氏父子也承認司馬遷「有良史之材」，稱讚《史記》：「善序事理，辨而不華，質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虛美，不隱惡，故謂之實錄。」^⑨《史記》的史學成就除了古代史家甚為看重的實錄精神之外還可歸納為以下幾個方面：

(一)「厥協六經異傳，整齊百家雜語」^⑩，對中國自黃帝至武帝太初年間的歷史做了一次貫穿古今、推究天人的系統整理。

(二)史識超卓，將個人感情滲入史書之中卻又能秉持公心，博極群書卻又能「成一家之言」。司馬遷明確宣稱自己寫作史書是為了寄託孤憤：「夫《詩》、《書》隱約者，欲遂其志之思也。昔西伯拘羑里，演《周易》；孔子戾陳蔡，作《春秋》；屈原放逐，著《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臚腳，而論《兵法》；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為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也，故述往事，思來者。於是卒述陶唐以來，至於麟止，自黃帝始。」^⑪可是寄託孤憤並非是發洩私憤。「子長於〈封禪〉、〈平準〉等書，〈匈奴〉、〈大宛〉等傳，直筆無隱」^⑫，將批判的矛頭指向了當時的最高統治者；然而，他不以人廢言，而是「惡而知其美」，在許多篇章中也頌揚了武帝的雄才大略。酷吏是司馬遷所憤恨的，他本人也身受其害，可是，在〈酷吏列傳〉中，司馬遷對郅都的「敢直諫，面折大臣於朝」，「公廉，不發私書，問遺無所受，請寄無所聽」，

⑨ 《漢書·司馬遷傳》。

⑩⑪ 《史記·太史公自序》。

⑫ 王鳴盛《十七史商榷》卷六。

張湯的「揚人之善，蔽人之過」，趙禹的「據法守正」等均予以公允的評價。魏公子信陵君是司馬遷大力褒揚的一個人物：「六國中公卿將相，唯信陵真能下士，從諫若流，故獨能抑秦。救趙正所以抑秦，而非其始能救趙，則後亦不能抑秦也。文二千五百餘字，而公子字凡一百四十餘，見極盡慨慕之意。」¹⁶可是，司馬遷同樣也對信陵君的「與賓客爲長夜飲，飲醇酒，多近婦女。日夜爲樂飲者四歲，竟病酒而卒」秉筆直書，不用說這又是「愛而知其醜」了。

司馬遷博學多才，其寫作《史記》時明確指出所徵引的書目便有《五帝德》、《帝系姓》、《尚書》、《春秋》、《春秋曆譜諫》、《鐸氏微》、《國語》、《左傳》、《戰國策》等，後世學者還考索出《史記》史料來源有許多，可是，這麼一位學富五車的學者卻並沒有食古不化，而是對歷史人物、歷史事件做出精當的評判。這些評判既不代表官方，也不假借聖人的名義，而是以獨立思考的精神體現著太史公的學識與境界，是地地道道的「一家之言」。《史記》本名《太史公書》或《太史公記》，這在一定程度上頗能體現出《史記》「一家之言」的性質。對這一性質，我們學習《史記》具體篇目時將能深刻體會到。

(三)有創例之功，把古代記言與記事兩種體例有機地結合在一起，在編年體史籍經典《春秋》之後別立一格，確立了以人物爲中心的紀傳體，並使這種體例成爲中國正史的標準體例，衣被史界至二千年。

《史記》紀傳體的體例博大精深：十二本紀是綱領，勾畫出歷史沿革之大勢；三十世家如環繞著車軸的輻條（司馬遷引用《老子》中的話說「三十輻共一轂」），七十列傳又側重於描畫人物形象，以人物的生平事蹟補充歷史事件的具體細節。本紀、世家、列傳主要是以人物爲中心，十表則是以時間爲中心，二者縱橫交織、互補相映，產生了很好的效果。八書則又以「典章經制」爲線索，提供了經濟（〈平準書〉）、文化（〈禮書〉、〈樂書〉、〈曆書〉、〈封禪書〉）、軍事（〈律書〉）、水利（〈河渠書〉）、天文（〈天官書〉）等方面的史料。除此之外，司馬遷還有著「原始察終」的史學觀念與方法論，例如〈惠景間侯者年表序〉中

¹⁶ 湯諧《史記半解·信陵君列傳》。

云：「咸表終始」，〈天官書〉中云：「終始古今，深觀時變，察其精粗」，〈六國年表序〉、〈秦楚之際月表序〉、〈高祖功臣侯者年表序〉中強調要「綜其終始」、「察其終始」、「謹其終始」，這樣的史學意識使得司馬遷在把歷史文字化時很重視歷史事件的因果關係與發展脈絡，在精神實質上又頗具紀事本末體的特徵。

劉知己曾指責《史記》的體例有這樣的弊病：「同爲一事，分在數篇，斷續相離，前後屢出，於〈高紀〉，則云『語在〈項傳〉』，於〈項傳〉，則云『事具〈高紀〉』。」這其實是沒有看到《史記》的一種史法——「互見法」。「互見法」是由蘇洵提出的¹⁴，雖然劉知己所言《史記》「於〈高紀〉，則云『語在〈項傳〉』」是很典型的「互見法」，但是並不能說「前後屢出」便有「斷續相離」之弊，因為《史記》的「互見法」並不是事件簡單的重複，而是對於史實詳略的剪裁。例如，有助於刻畫項羽性格、表現項羽歷史地位歷史影響的史實在〈項羽本紀〉中不妨濃筆重彩，與之關係不大者則不妨放在別的篇章如〈高祖本紀〉、〈陳丞相世家〉、〈淮陰侯列傳〉等之中記述，這樣才是用得恰到好處。如果與項羽稍有牽涉的歷史事件都鋪陳在一起，那反而是眉毛、鬍子一把抓，缺少中心、缺少重點、頭緒不清、層次混亂，才真的有弊了。

司馬遷的互見法在很多時候使用得相當高明，以〈孝文本紀〉為例，孝文帝是司馬遷很讚賞的一位皇帝，篇末專門安排了景帝的一篇詔書與群臣的一封奏章，以「他山之石」來「攻玉」，高度評價了孝文帝：「臨天下，通關梁，不異遠方。除誹謗，去肉刑，賞賜長老，收恤孤獨，以育群生。減嗜欲，不受獻，不私其利也。罪人不帑，不誅無罪。除宮刑，出美人，重絕人之世。朕既不敏，不能識。此皆上古之所不及，而孝文皇帝親行之。德厚侔天地，利澤施四海，靡不獲福焉。」「世功莫大於高皇帝，德莫盛於孝文皇帝，高皇廟宜爲帝者太祖之廟，孝文皇帝廟宜爲帝者太宗之廟」，論贊部分的「太史公曰」又把孝文帝許爲「仁者」。這樣一位傳主，司馬遷主要表現的是其「仁厚」、「寬緩」的性格，可是當我們讀〈孝文本紀〉開頭時，血腥氣簡直要撲面而來：「孝文皇帝，高祖中子

¹⁴ 見《蘇老泉先生全集》卷九。

也。高祖十一年春，已破陳豨軍，定代地，立爲代王，都中都。太后薄氏子。即位十七年，高后八年七月，高后崩。九月，諸呂呂產等欲爲亂，以危劉氏，大臣共誅之，謀召立代王。」原來這位仁德之君能登上皇帝的寶座是在一場劍拔弩張、血雨腥風的宮廷鬥爭之後。後人稱賞司馬遷塑造人物形象「有一樣人使用一樣筆墨」，而此時如果詳盡描述那場劍拔弩張、血雨腥風的宮廷鬥爭，這樣的筆墨與孝文帝「仁厚」、「寬緩」的形象便不甚諧和了。打一個形象的比方，就在我們稍微感到一點血腥氣的時候，司馬遷舉重若輕地吹了一口氣，把那點血腥氣吹到了〈呂太后本紀〉中，因爲此時他輕輕地道了一句：「事在呂后語中。」可以看出，這裡的「互見法」在「一樣人使用一樣筆墨」時產生了很好的效果。

需要指出的是，除「互見法」外，《史記》中還有一種「迭見法」。二者最本質的區別是：「互見法」中的事件是詳與略的關係，而「迭見法」中的事件則是重複的關係。讀〈周本紀〉與〈吳世家〉、〈齊世家〉、〈魯世家〉、〈燕世家〉等諸侯世家時，我們可以發現一些事件如「齊桓公始霸」、「孔子攝魯相事」等反覆出現，這便是迭見法。當然，這裡的重複也不是簡單的重複，而是「有意味的重複」，憑著這樣「有意味的重複」，《史記》勾勒出特定時期重大的歷史事件，某些時候還勾勒出歷史發展之大勢。就是通過多種史法的相互補充，相互滲透，《史記》作爲中國第一部紀傳體通史、第一部正史產生了很好的範例作用，有著崇高的歷史地位，有著彪炳千古的歷史影響。

(四)表現出深刻的史學精神。被稱爲西方史家之父的希羅多德曾說他自己寫作《希波戰史》的功用是「關於許多人物勳業的記憶，由此書而防止其歸於泯沒；希臘人及異邦人偉大而可驚異的行爲，由此書而不致失其光榮的報償。以此希望而公布此書」，表現出通過歷史紀錄以求不朽的史學精神。此種史學精神在司馬遷那裡表現得也很明顯，如在〈報任少卿書〉中，他明確指出：「古者富貴而名摩滅，不可勝記，唯倜儻非常之人稱焉。」指出自己寫作《史記》的動機是：「僕誠以著此書，藏諸名山，傳之其人通邑大都，則僕償前辱之責，雖萬被戮，豈有悔哉！」在《全漢文》收錄的他另一篇文章〈與摯伯陵書〉中，他又強調了儒家「三不朽」觀念：「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再次立言。」這些都表現出通過著書立說

以求不朽的意識。不過，司馬遷的偉大之處更在於他繼承發揚《春秋》的史學精神，融之於家學修養與自己的人格學識，表現出相當深刻的史學精神。

司馬遷在〈太史公自序〉中並不諱言《春秋》對自己的影響：「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卒後至於今五百歲，有能紹明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讓焉！」把承繼《春秋》精神視為自己當仁不讓的一項使命。司馬遷認為，《春秋》「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為天下儀表，貶天子，退諸侯，討大夫，以達王事而已矣」；「夫《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紀，別嫌疑，明是非，定猶豫，善善惡惡，賢賢賤不肖，存亡國，繼絕世，補敝起廢，王道之大者也」；「《春秋》辨是非，故長於治人」；「《春秋》以道義。撥亂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是「禮義之大宗」……他的《史記》也至少表現出不以「天子」、「諸侯」、「大夫」等政治權威為主體的歷史批判精神，以及以「是非善惡」、「王道」、「禮義」為標準的歷史理性精神。

司馬遷出身於史官家庭，有著源遠流長的家學修養——「司馬氏世典周史」，其父司馬談又是一位淵博的學者：「學天官於唐都，受《易》於楊何，習道論於黃子。」他的〈論六家要旨〉是對先秦諸子百家進行評說的一篇專論，司馬遷在〈太史公自序〉中完整地保存了這篇文章：

《易大傳》：「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夫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為治者也，直所從言之異路，有省不省耳。嘗竊觀陰陽之術，大祥而眾忌諱，使人拘而多所畏；然其序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儒者博而寡要，勞而少功，是以其事難盡從；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禮，列夫婦長幼之別，不可易也。墨者儉而難遵，是以其事不可遍循；然其強本節用，不可廢也。法家嚴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真；然其正名實，不可不察也。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瞻足萬物。其為術也，因陰陽之大順，採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與時遷移，應物變化，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

操，事少而功多。儒者則不然。以爲人主天下之儀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隨。如此則主勞而臣逸。至於大道之要，去健羨，釋此而任術。夫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騷動，欲與天地長久，非所聞也。

夫陰陽四時、八位、十二度、二十四節，各有教令，順之者昌，逆之者不死則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經也，弗順則無以爲天下綱紀，故曰：「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

夫儒者以六藝爲法。六藝經傳以千萬數，累世不能通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故曰：「博而寡要，勞而少功。」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禮，序夫婦長幼之別，雖百家弗能易也。

墨者亦尚堯舜道，言其德行曰：「堂高三尺，土階三等，茅茨不剪，採椽不刮。食土簋，啜土刑，糲梁之食，藜藿之羹。夏日葛衣，冬日鹿裘。」其送死，桐棺三寸，舉音不盡其哀。教喪禮，必以此爲萬民之率。使天下法若此，則尊卑無別也。夫世異時移，事業不必同，故曰：「儉而難遵。」要曰強本節用，則人給家足之道也。此墨子之所長，雖百家弗能廢也。

法家不別親疏，不殊貴賤，一斷於法，則親親尊尊之恩絕矣。可以行一時之計，而不可長用也，故曰：「嚴而少恩。」若尊主卑臣，明分職不得相逾越，雖百家弗能改也。

名家苛察繳繞，使人不得反其意，專決於名而失人情，故曰：「使人儉而善失真。」若夫控名責實，參伍不失，此不可不察也。

道家無爲，又曰無不爲，其實易行，其辭難知。其術以虛無爲本，以因循爲用。無成執，無常形，故能究萬物之情。不爲物先，不爲物後，故能爲萬物主。有法無法，因時爲業；有度無度，因物與合。故曰「聖人不朽，時變是守。虛者道之常也，因者君之綱」也。群臣並至，使各自明也。其實中其聲者謂之端，實不中其聲者謂之竅。竅言不聽，奸乃不生，賢不肖自分，白黑乃形。在所欲用耳，何事不成。乃合大道，混混冥冥。光耀天

下，復反無名。凡人所生者神也，所托者形也。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離則死。死者不可復生，離者不可復反，故聖人重之。由是觀之，神者生之本也，形者生之具也。不先定其神形，而曰「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

這篇文章多多少少可以表明司馬遷所接受教育的基礎。前人在為司馬遷所受「先黃老而後六經」之指責進行辯護時有這樣一種觀點：「先黃老而後六經」的是司馬談，這筆帳不應算在司馬遷頭上。如黃淳耀《史記評論》中云：「世多謂太史公序〈六家要旨〉，進道德而絀儒術。余按此非遷意，乃述其父談之言也。」何焯《義門讀書記·史記》中云：「至於『先黃老而後六經』，自是史談所論，談當文景之後，當黃老者，隨時也。至遷則不然矣。老子與韓非同傳，仲尼為世家，〈自序〉言『禮以節人』云云，止言六經，不及黃老，父子自不同。」這種觀點有一定道理，不過，司馬遷在自己的著作中引述乃父的文章，按照古人的孝道，這本身就是對乃父觀點的認同。司馬談〈論六家要旨〉中說儒家「累世不能通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博而寡要，勞而少功」，司馬遷在〈孔子世家〉這本是推崇儒學的篇章中也批評儒學「累世不能殫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連行文都與司馬談在〈論六家要旨〉中所說的幾乎相同；司馬談在六家中評價最高的是黃老之學，在《史記》中，以黃老之學為基礎的種種為政措施也得到了司馬遷的高度評價。在司馬遷所處的時代，儒學已是官學，可是，司馬遷在學術思想上並沒有追隨時尚，也沒有屈從權威，應當說，與他的家學教育不無關係。司馬遷寫作《史記》大概也是承乃父之遺命：「是歲天子始建漢家之封，而太史公留滯周南，不得與從事，故發憤且卒。而子遷適使反，見父於河洛之間。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余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嘗顯功名於虞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予乎？汝復為太史，則續吾祖矣。今天子接千歲之統，封泰山，而余不得從行，是命也夫，命也夫！余死，汝必為太史；為太史，無忘吾所欲論著矣。且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此孝之大者。夫天下稱誦周公，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宣周邵之風，達太王王季之思慮，爰及公劉，以尊后稷也。幽厲之後，王道缺，禮樂衰，孔子

修舊起廢，論《詩》、《書》，作《春秋》，則學者至今則之。自獲麟以來四百有餘歲，而諸侯相兼，史記放絕。今漢興，海內一統，明主賢君忠臣死義之士，余爲太史而弗論載，廢天下之史文，余甚懼焉，汝其念哉！」遷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弗敢闕。』」¹⁵

要了解司馬遷的生平，有三篇重要文獻是必讀的，一篇是司馬遷自己的〈太史公自序〉，一篇是他的〈報任少卿書〉，一篇是班固的《漢書·司馬遷傳》，後一篇其實是對前兩篇的摘抄、補充與評論。由這三篇我們可以知道，司馬遷「年十歲，則誦古文」，他曾向孔安國問學，又曾從董仲舒習《春秋》，後來他又子受父業做了太史令，「百年之間，天下遺聞古事靡不畢集太史公」，爲他寫作史書打下了堅實的基礎，提供了豐富的來源。二十歲起，他又遊歷天下，在會稽、禹穴、九疑等地考察舜、禹的史蹟，在沅、湘探究屈原的傳說，在齊、魯觀孔子之遺風，在鄆、薛、梁、楚考楚漢戰爭之舊址，不僅讀萬卷書，而且行萬里路，這些都是使《史記》成爲皇皇巨著的重要因素。

司馬遷還經歷了一個由盛轉衰的歷史時代。「文景之治」後，漢武帝初即位時，正是國力鼎盛時期：「至今上即位數歲，漢興七十餘年之間，國家無事，非遇水旱之災，民則人給家足，都鄙廩庾皆滿，而府庫餘貨財。京師之錢累巨萬，貫朽而不可校。太倉之粟陳陳相因，充溢露積於外，至腐敗不可食。衆庶街巷有馬，阡陌之間成群，而乘字牝者儻而不得聚會。守閭閻者食梁肉，爲吏者長子孫，居官者以爲姓號。故人人自愛而重犯法，先行義而後紉恥辱焉。當此之時，網疏而民富，役財驕溢，或至兼併豪黨之徒，以武斷於鄉曲。宗室有土公卿大夫以下，爭於奢侈，室廬興服僭於上，無限度。」¹⁶而武帝後期統治時則是：「武帝雖有攘四夷、廣土斥境之功，然多殺士衆，竭民財力，奢泰亡度，天下虛耗，百姓流離，物故者半。蝗蟲大起，赤地數千里，或人民相食，畜積至今（按：宣帝時）未復，亡德澤於民。」¹⁷「武帝始臨天下，尊賢用士，闢地廣境數千里，自見功大威行，遂從奢欲，用度不足，乃行一切之變，使犯法者贖

¹⁵ 《史記·太史公自序》。

¹⁶ 《史記·平準書》。

¹⁷ 《漢書·夏侯勝傳》。

罪，入穀者補吏，是以天下奢侈，官亂民貧，盜賊並起，亡命者衆。郡國恐伏其誅，則擇便巧吏書習於計簿能欺上府者，以爲右職；奸軌不勝，則取勇猛能操切百姓者，以苛暴威服下者，使居大位。故亡義而有財者顯於世，欺謾而善書者尊於朝，悖逆而勇猛者貴於官。」¹⁸「奸猾巧法，轉相比況，禁罔浸密。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百九條，千八百八十二事，死罪決事比萬三千四百七十二事。文書盈於几閣，典者不能遍睹。是以郡國承用者駁，或罪同而論異。奸吏因緣爲市，所欲活則傅生議，所欲陷則予死比，議者咸冤傷之」¹⁹……

由盛而衰的巨大轉變衝擊著司馬遷敏銳的史心，何況，遭逢國變之際他又猝遇李陵之禍。無庸諱言，李陵之禍對司馬遷刺激很大，然而，難能可貴的是，司馬遷既沒有意志消沉，也沒有遷怒於人，那巨大的刺激反而喚起他「窮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的雄心。

「究天人之際」的「天人」與董仲舒「天人感應」的「天人」不同。董氏援陰陽學入儒學，認爲人間種種行爲可與「天」顯示的種種災祥相應：人的行爲是正確的，天便降祥瑞；人的行爲是錯誤的，天便降禍殃。總之，「天」是有意志的，這有意志之「天」能夠對人進行公正的獎懲。而在司馬遷那裡，「天」是無意志的。在〈伯夷列傳〉中，司馬遷有這樣的質疑：「或曰：『天道無親，常與善人。』若伯夷、叔齊，可謂善人者非邪？積仁篤行如此而餓死！且七十子之徒，仲尼獨薦顏淵爲好學。然回也屢空，糟糠不厭，而卒蚤夭。天之報施善人，其何如哉？盜跖日殺不辜，肝人之肉，暴戾恣睢，聚黨數千人橫行天下，竟以壽終。是遵何德哉？若至近世，操行不軌，專犯忌諱，而終身逸樂，富厚累世不絕。或擇地而蹈之，行不由徑，非公正不發憤，而遇禍災者，不可勝數也。余甚惑焉，儻所謂天道，是邪非邪？」這樣的質疑其實是對賞善罰惡的有意志之天的否定，是看到了歷史發展過程中的偶然性因素。在其他地方，司馬遷還多次表現出這樣的質疑，如：「秦始小國僻遠，諸夏賓之，比於戎翟，至獻公之後常雄諸侯。論秦之德義不如魯、衛之暴戾者，量秦之兵不如三晉

¹⁸ 《漢書·貢禹傳》。

¹⁹ 《漢書·刑法志》。